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力	110	偵	14262	交通過失傷害	新湖分局	史○鑫	不起訴.緩起訴處分
力	110	偵	14316	毒品防制條例	龍潭分局	廖○信	不起訴處分
力	111	偵	6688	妨害自由	竹北分局	陳○?	不起訴處分
力	111	偵	10510	個人資料保護	簽○	林○珍	不起訴處分
力	111	偵	10511	妨害名譽	簽○	林○珍	不起訴處分
力	111	偵	10512	妨害自由	簽○	張○皓	不起訴處分
力	111	偵	10514	詐欺	簽○	何○璋	緩起訴處分
力	111	偵	10514	詐欺	簽○	李○晴	緩起訴處分
力	111	偵	10515	傷害	簽○	戴○樹	不起訴處分
力	111	偵	10516	毀棄損壞	簽○	彭○鉛	不起訴處分
力	111	偵	10517	妨害自由	簽○	陳○豪	不起訴處分
力	111	偵	10517	妨害自由	簽○	黃○修	不起訴處分
力	111	偵緝	771	毒品防制條例	竹二分局	張○鐘	不起訴處分
成	111	偵	288	詐欺	南三分局	古○峰	不起訴處分
宙	111	速偵	540	不能安全駕駛	竹東分局	呂○忠	聲請簡易判決
宙	111	速偵	541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戴○昌	聲請簡易判決
宙	111	速偵	542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張○鈔	緩起訴處分
宙	111	速偵	543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林○哲	聲請簡易判決
宙	111	速偵	544	不能安全駕駛	竹市刑大	扶○輝	聲請簡易判決
宙	111	毒偵	1178	毒品防制條例	臺灣高檢	陳○豪	起訴
明	111	偵	9190	交通過失傷害	潘○	黃○昌	起訴
明	111	偵	10038	妨害名譽	竹二分局	許○耘	不起訴處分
洪	111	偵	10036	毒品防制條例	拘提○案	吳○釋	不起訴處分
洪	111	偵	10438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吳○釋	不起訴處分
洪	111	偵	10928	毒品防制條例	竹二分局	吳○釋	不起訴處分
純	111	毒偵	1079	毒品防制條例	竹北分局	吳○民	緩起訴處分
純	111	撤緩	144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彭○峻	撤銷緩起訴
智	111	速偵	530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張○福	緩起訴處分
智	111	速偵	531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吳○昶	聲請簡易判決
智	111	速偵	532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游○誌	聲請簡易判決
智	111	速偵	533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陳○將	緩起訴處分
智	111	速偵	534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劉○杰	聲請簡易判決
智	111	速偵	535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楊○農	聲請簡易判決
廉	111	偵	10706	妨害秘密	竹三分局	胡○卿	不起訴處分
擇	111	偵	6531	詐欺	新湖分局	徐○甄	起訴
擇	111	偵	7199	竊盜	竹東分局	林○賢	不起訴處分
擇	111	偵	8585	詐欺	三民二局	陳○?	不起訴處分
樸	111	偵	10465	毒品防制條例	拘提○案	邱○詠	起訴
樸	111	偵	10465	毒品防制條例	拘提○案	徐○義	起訴
樸	111	偵	10465	毒品防制條例	拘提○案	魏○力	起訴
樸	111	偵	10838	毒品防制條例	竹市刑大	陳○強	不起訴處分
樸	111	偵	10838	藥事法	竹市刑大	邱○詠	起訴
樸	111	偵	10838	藥事法	竹市刑大	徐○義	起訴
樸	111	偵	10838	藥事法	竹市刑大	魏○力	起訴
樸	111	戒毒偵	33	毒品防制條例	臺中戒治所	李○生	不起訴處分